

证券代码：873888

证券简称：西普尼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年12月12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根据《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中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具体如下：

## 一、调整情况

调整前

##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贵金属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生产基地）	18,188.06	14,188.06
2	贵金属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	6,022.97	6,022.97
3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7,076.54	7,076.54

4	国际市场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500.91	2,500.91
合计		33,788.48	29,788.48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全部投入上述项目，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用于其他用途。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调整后：

#### “7.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投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贵金属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生产基地）	18,188.06	14,188.06
2	贵金属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	6,022.97	6,022.97
3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7,076.54	7,076.54
合计		31,287.57	27,287.5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计划全部投入上述项目，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差额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的资金需求，超出部分将由公司投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或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要求的前提下用于其他用途。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期进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可选择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 二、履行程序情况的说明

2024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西普尼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